*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根據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應參閱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配售及公開發售的詳細資料。*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已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股份發售而言，在適用法例及規例許可的情況下，牽頭經辦人(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在上市日期起計一段期限內穩定或維持股份市價高於公開市場應有的水平。牽頭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此等穩定價格行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隨時終止，並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即預期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牽頭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已經或將會獲委任為股份發售的穩定價格經辦人。倘就股份發售進行穩定價格交易，則會由牽頭經辦人全權決定，而該等交易須按香港現有有關穩定價格的法例、規則及規例進行。擬進行的穩定價格活動及其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規管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穩定價格期後不會有任何穩定價格措施支持股份價格，該穩定價格期為自公佈發售價後的上市日期開始且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即緊接預期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之前的最後一個營業日)屆滿。該日後，不會再採取任何穩定股份價格的措施，因此股份需求以及股份市價或會下跌。

就股份發售而言，牽頭經辦人可超額配發不多於合共62,094,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可初步提呈之發售股份總數之15%)，以應付配售中之超額分配(如有)。該等超額分配可自根據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任何時候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透過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最終發售價之價格購買股份或兼用上述各項方法補足。倘有關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TONTINE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413,960,000**股股份，包括**331,168,000**股新股及**82,792,000**股銷售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	:	**372,564,000**股股份，包括**289,772,000**股新股及**82,792,000**股銷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41,396,000**股新股(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不超過**1.40**港元，且預期每股發售股份不低於**1.0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可予退還(股款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389**

保薦人

軟庫金滙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兼牽頭經辦人

軟庫金滙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高級副牽頭經辦人

三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新鴻基金融集團　　軟庫金滙融資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昌利證券有限公司　　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本公司以公開發售方式初步提呈發售41,39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以供認購，佔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公開發售股份包括4,136,000股初步提呈以供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定義見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或任何成員公司按優先基準認購的股份。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述已發行及根據股份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發售股份（其中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市日期**」）上午九時三十分於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進行買賣。本公司僅依據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載列的條款及條件考慮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謹請注意，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或任何認購超過18,63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扣除暫定可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的4,13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後，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將不獲受理**。為任何人士的利益而提出的認購申請，僅限以（不論個人或與他人聯名）**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一份申請。以**粉紅色**申請表格作出認購申請的合資格僱員亦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指示其各自的經紀或託管商（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的每名申請人亦須在其遞交的申請表格上承諾及確認，申請人及其代為申請的受益人並無認購或申請或表示有興趣認購，及將不會認購或申請或表示有興趣認購任何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而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屬失實（視乎情況而定）或該申請人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則該申請人的申請將不獲受理。倘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獲批准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證券收納的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已為股份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股份發售包括(i)公開發售，即向香港公眾初步提呈發售41,396,000股新股；及(ii)配售，即配售包銷商或配售包銷商提名的銷售代理（代表本公司）初步配售289,772,000股新股及82,792,000股銷售股份。發售股份須受招股章程「有關本招股章程及股份發售的資料」一節所述的限制。配售包銷商或配售包銷商提名的銷售代理將代表本公司，向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經選定的專業、機構及私人投資者有條件配售發售股份。發售股份將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前分配。

股份發售須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指示發售價每股公開發售股份1.4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倘最終發售價低於1.40港元，則可予退還。

發售價預期將由牽頭經辦人（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售股股東）於定價日（即釐定市場對發售股份的需求之時）以協議方式釐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二）。**倘本公司及牽頭經辦人（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不會進行，並會即時失效**。本公司會於取消後翌日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取消股份發售的通知。

倘股份發售未能於招股章程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根據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及申請表格「退還申請股款」一段的條款，公開發售申請人所繳交的所有申請款項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將會不計利息退還。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的申請亦將獲退還款項。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將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www.hkeipo.hk**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將獲發行的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　閣下亦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要求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所獲分配的任何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　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　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倘　閣下為合資格僱員並欲以本身名義登記公開發售股份，並希望申請獲得優先處理，請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總計最多4,13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將可供所有合資格僱員根據公開發售以**粉紅色**申請表格優先認購。

閣下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或　閣下的股票經紀（其可能備有該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三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三期 26樓
2.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3.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12樓
4.	軟庫金滙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2樓A2室
5.	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1樓
6.	昌利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8號 美國萬通大廈11樓1106室

7.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德輔道中71號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北角僑輝大廈分行	北角英皇道413-415號
	太古城分行	太古城海星閣G1006舖
	柴灣分行	柴灣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九龍區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尖沙咀東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4號明輝中心G02-03舖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589號
	鑽石山分行	鑽石山荷里活廣場G107號
	黃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舖
	土瓜灣分行	土瓜灣道80號N
新界區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
	荃灣青山道分行	荃灣青山道201-207號
	東港城分行	將軍澳東港城101舖

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 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
- 可能持有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

申請人可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公司秘書岑志勤先生索取**粉紅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36樓3612室。

申請人應將以「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中國通天酒業公開發售」為收款人的支票或銀行本票緊釘於依照所印指示在各方面均已填妥之**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上，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上述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六）－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以**網上白表**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倘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為其他較後日期（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未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倘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為其他較後日期。申請人不得於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　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　閣下可於提交申請最後日期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屆時會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完成支付申請股款）。

申請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代本公司持有，而退款（如有）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不計利息退還申請人。投資者謹請注意，股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起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投資者可按下列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2979-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使用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填妥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亦可由香港結算代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可在以上地點索取。

2. 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人可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1)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1)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六）–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1)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1)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 上午八時正(1)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在向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發出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每日二十四小時，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表格最後一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本公司股份的現時實益擁有人、董事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不得認購發售股份。

根據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填妥之**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當日並無登記認購申請，則於招股章程「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載的日期及時間前遞交。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

填妥的**粉紅色**申請表格連同有關股款，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在本集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交回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岑志勤先生，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36樓3612室。

經考慮按下文所述方式重新分配及扣除合資格僱員以粉紅色申請表格有效認購的股份（無論如何不會超過4,13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後，就分配而言，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將平均分為甲組及乙組兩組。甲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每名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值5,000,000港元（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徵收的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以下的申請人。乙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每名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值超過5,000,000

港元（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徵收的交易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超過乙組初步總值的申請人。投資者應注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有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公開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多出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撥往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作相應分配。申請人僅可獲分配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僅可申請甲組或乙組的公開發售股份。任何申請認購超過甲組或乙組初步可供認購公開售股份的100%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倘出現超額認購，分配予公開發售投資者的公開發售股份（甲組及乙組），將純粹按所接獲的有效公開發售申請數量而定。每一組的分配基準可依據各申請人有效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不同，惟除此之外須嚴格依照比例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如適用）或會包括抽籤，即個別申請人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可能較其他申請相同數目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為高，而未獲抽中的申請人則可能不獲發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視乎所接獲的有效公開發售申請數目，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分配的發售股份或會因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者而重新分配。倘公開發售或配售未獲悉數認購，則牽頭經辦人有權按其認為適合的比例及方式重新分配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至配售（反之亦然（如適用）），惟配售須有足夠需求認購該等重新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如有）的詳情會於公佈分配結果時披露，預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

除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情況外，申請登記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並於當日中午十二時正結束。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i)配售的認購申請踴躍程度；(ii)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iii)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iv)根據遞減調整重新配發的股份數目（如有）；及(v)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及以**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申請、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及最終發售價，將按照下文所述時間及日期及指定方式公佈：

-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開始刊登在本公司網站*www.tontine-wine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在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查閱。使用者必須輸入其在申請表格填報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方可搜尋本身的分配結果；

- 可透過本公司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專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369-18-488，查詢申請是否成功及所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五）在公開發售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辦公時間內查閱，有關地址載於本公佈。

倘　閣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　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適用於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需全部資料，則　閣下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公佈寄發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領取　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持有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的授權代表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接受的身份證明文件。倘　閣下未有親自領取　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有關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會隨即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　閣下的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承擔。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人**粉紅色**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有關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或倘出現特別情況，則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　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按　閣下指示於　閣下的申請表格內代　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閣下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倘　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則就記存於　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而言，　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倘　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本公司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分配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公佈公開發售的結果（包括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　閣下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分配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查閱本公司所公佈的結果，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八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之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向香港結算報告。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　閣下股份賬戶後，　閣下可按照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　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　閣下發出股份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　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倘　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分配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公佈公開發售申請的結果，包括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如屬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及託管商參與者，則本公司亦會提供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視乎何者適用而定）。申請人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分配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查閱本公司公佈的結果，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之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向香港結算報告。**倘　閣下指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代表　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　閣下亦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　閣下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獲退回的款額（如有）。**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認購申請**，則　閣下亦可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三）按照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　閣下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獲退回的款額（如有）。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　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　閣下發出股份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　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　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本公司不會就已付申請款項發出任何收據，亦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股票僅於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並無行使的情況下，方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所有權的有效憑證。

預期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389。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光遠先生、張和彬先生及王麗娟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志強先生、薛偉健先生及李常高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